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久物流”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长久物流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18 年 6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76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 7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7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1,069,811.3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88,930,188.68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 年 11 月 13 日“XYZH/2018BJA40772”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净额为 688,930,188.68 元，已使用 649,986,340.91 元（含置换先期投入项目金额 131,394,251.9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6,756,074.10 元。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净额	688,930,188.68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47,812,226.33
二、募集资金使用	649,986,340.91

项目	金额（元）
其中：1.利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2.利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0.00
3.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402,341,917.33
4.利用超募资金进行对外投资	0.00
5.变更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对外投资金额	0.00
6.募集资金项目终止或结项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47,644,423.58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86,756,074.10
四、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46,756,074.10
五、差异	40,000,0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存放余额 46,756,074.10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86,756,074.10 元，差额 40,000,000.00 元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了“XYZH/2023BJAA2F0109”号《可转债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使其充分发挥效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尽快达产达效，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时，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募集资金使用部门根据公司各项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后，方可使用募集资金；凡超过总经理授权范围的，应报公司董事会审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应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涉及项目，按照募投项目计划进度实施，保证各项工作能按计划完成，相关项目管理部门应定期向公司董事会秘书提供具体的工作进度和计划。

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募集资金的日常管理，包括专用账户的开立及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台账管理；董事会秘书负责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及变更有关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

2、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18 年 11 月，公司、安信证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珠海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按照协议的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保荐机构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8 年 1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江海物流有限公司、安信证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按照协议的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保荐机构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可转债募集资金批准开立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大望路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珠海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4 个专项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为 46,756,074.10 元，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存储形式	备注
民生银行北京西大望路支行	630476028	0.00	活期	注 2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77010122000920515	46,756,074.10	活期	--
交通银行长春珠海路支行	221000650011018000215	0.00	活期	注 1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110061162018800043688	0.00	活期	注 2
合计	--	46,756,074.10	--	--

注 1：交通银行长春珠海路支行账户因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销户。

注 2：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长久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沈阳长久产业园项目”、“购置 4 艘商品车滚装船”项目，并将终止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调增“长久滁州汽车供应链物流基地项目”，其余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2 年 1 月 7 日，公司完成民生银行北京西大望路支行账户和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账户的销户手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沈阳长久产业园项目”、“购置 4 艘商品车滚装船”项目，并将终止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调增“长久滁州汽车供应链物流基地项目”，其余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2 年 1 月 5 日，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一次“长久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3BJAA2F0109”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长久物流可转债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长久物流 2022 年度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长久物流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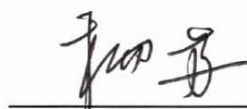
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至2022年12月31日，长久物流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本保荐机构对长久物流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温桂生



杨 苏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

附件：可转债募集资金2022年度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688,930,188.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3,056,015.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9,051,694.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9,051,694.7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9,986,340.9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41%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 项目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长久滁州汽车供应链物流基地项目	否	164,750,000.00	216,157,271.12	95,411,591.68	147,279,249.52	68.14	部分预转固，预计 2023年6月项目完成	-96,183.49	不适用	否
2、沈阳长久产业园项目	是	350,000,000.00	144,872,287.30	0.00	144,872,287.30	100.00	2021年10月	-3,530,219.87	否	是
3、购置4艘商品车滚装船	是	120,000,000.00	55,405,348.00	0.00	55,405,348.00	100.00	2019年/2020年	1,827,245.36	否	是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54,180,188.68	54,180,188.68	0.00	54,785,032.51	101.12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88,930,188.68	470,615,095.10	95,411,591.68	402,341,917.33	44.55	—	-1,799,158.00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募投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247,644,423.58	247,644,423.58	247,644,423.58	100.00				
合计	—	688,930,188.68	718,259,518.68	343,056,015.26	649,986,340.91	90.49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长久滁州汽车供应链物流基地项目最初设计时点为2017年，可转债募集资金于2018年12月到位，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长久物流有限公司，计划完成土地购置，露天车辆仓储场、零部件封闭式仓库、办公楼等配套设施建设等工作。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售后备件物流将成为汽车物流领域的重要市场；同时，随着新能源汽车的普及，“三电”成为新能源汽车物流的主要运输品类，在汽车物流领域催生逆向物流需求，同时提出更高标准的仓储安全及管理要求。鉴于上述原因，2021年公司经审议后决定对本项目进行优化，由于提升封闭仓库建设标准后需进一步资金投入，公司同意追加51,407,271.12元用于本项目，不足部分将使用自有资金补足，并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 因2022年外部环境的影响加剧，该项目工程进度被迫延缓。目前工程项目施工已基本建设完成，待办理竣工结算及办理竣工备案手续。鉴于上述原因，为合理安排投资进度，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拟对建设进度进行调整，将该项目完成日期延期至2023年6月30日。 2、沈阳长久产业园项目，由于东北区域汽车行业市场不佳，商品车的售后备件仓储需求不及预期，因此公司在完成土地购置及基础设施建设后，未继续投入封闭式仓库、立体库的建设，导致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及预期收益。鉴于上述原因，2021年公司经审议后决定将该募投项目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51,407,271.12元用于长久滁州汽车供应链物流基地项目，其余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购置4艘商品车滚装船项目，目前公司已购入2艘滚装船，由于国内汽车销量下行以及长江沿线滚装船运力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维持相对过剩的局面，故未继续购入船只，导致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及预期收益。鉴于上述原因，2021年公司经审议后决定将该募投项目终止，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沈阳长久产业园项目最初设计时点为 2017 年，时间间隔较长，汽车市场整体环境已经发生变化。短期来看，东北区域受经济下行、人口外流与外部环境等因素影响，商品车的售后备件仓储需求不及预期。鉴于上述原因，2021 年公司经审议后决定将该募投项目终止，并调整募集资金 51,407,271.12 元用于长久滁州汽车供应链物流基地项目，将其余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购置 4 艘商品车滚装船项目原计划购置的 4 艘滚装船将用于长江航线的商品车运输，由于 2018 年以来国内汽车产销量出现回落，整车物流作为汽车产业链条的一部分亦受到一定影响，且长江沿线滚装船运力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维持相对过剩的局面，公司目前的江船运力储备基本可以满足长江区域客户的订单需求。鉴于上述原因，2021 年公司经审议后决定将该募投项目终止，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上述募投项目变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2022 年 1 月 5 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和 2022 年第一次“长久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长久物流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12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139.4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会计师事务所、保荐机构于2018年12月20日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鉴于“沈阳长久产业园项目”、“购置 4 艘商品车滚装船”项目客观环境和市场需求发生了变化,结合项目建设和发展现状,公司决定终止继续实施上述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51,407,271.12 元用于调增“长久滁州汽车供应链物流基地项目”,其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不超过人民币 1.70 亿元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委托理财,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4,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